

# 106學年度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十二年國民教育新課綱教案設計競賽簡章

## 一、競賽活動目的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實施，為使本校師資生與實習學生能提升對新課綱藝術領域教學的認識與實作能力，透過藝術領域教案設計相互觀摩，強化師資生新課綱理念之理解，能夠設計素養導向之教案，以具體落實新課綱的課程精神與教學策略。

## 二、辦理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三、報名資格

本校大二(含)以上在學師資生，個人或團體報名皆可(團體報名以4人為上限)。

## 四、徵選主題：藝術領域（音樂、視覺、表演）融入議題之教案設計

## 五、競賽內容及格式說明

請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及領綱草案(可逕自國教院網站瀏覽，網址：<https://goo.gl/FGdHkV>)，以藝術領域融入教育議題（請自行就19項議題中擇一融入）為原則，設計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之理念的教案，競賽作品請依附件四格式繕寫，未符合規範者，將酌予扣分。教案編撰時所有參考資料均需註明出處，並且隨文標明清楚，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 六、活動辦法與競賽時程

(一)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07年5月28日（一）17點止，備妥以下資料繳交至師資培育中心張佳芬助教。

1. 基本資料表。(個人或團體皆須填寫，詳見附件一)
2. 報名資料自我檢核表(如附件二)
3. 授權書乙份(如附件三)
4. 教案紙本乙式三份。(教案格式須使用附件四之格式)
5. 教案電子檔(一律繳交 PDF 檔案)，可於報名日期截止前透過電子郵件寄送至「candychang103@ntua.edu.tw」，並標明主旨為「十二年國民教育新課綱教案設計競賽-○○○(姓名)」(若為團體參賽則請填上代表人之姓名即可)。

(二) 在截止日前繳交完整資料(紙本與電子檔)，方視為報名成功，否則取消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三) 評選辦法

1. 聘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及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進行作品審查。
2. 評選標準：

| 評審項目        | 百分比率 |
|-------------|------|
| 符合素養導向的課程設計 | 30%  |
| 議題融入適切性     | 30%  |
| 教案的完整性      | 20%  |
| 教案的可行性      | 20%  |

(四) 得獎公布：評審結果預定於107年6月份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站，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

(五) 成果展示與頒獎：於六月中旬舉辦。

七、競賽獎勵：（總獎金34,000元）

(一) 中學組：

- 特優1名：獎金6,000元及獎狀乙紙。
- 優選2名：獎金3,000元及獎狀乙紙。
- 佳作5名：獎金1,000元及獎狀乙紙。

(二) 小學組：

- 特優1名：獎金6,000元及獎狀乙紙。
- 優選2名：獎金3,000元及獎狀乙紙。
- 佳作5名：獎金1,000元及獎狀乙紙。

八、聯絡方式

- (一) 聯絡人：師資培育中心 張佳芬助教
- (二) 聯絡電話：(02)22722181 \* 2452
- (三) 電子郵件：candychang103@ntua.edu.tw

## 九、注意事項

- (一) 如有引用非本人創作之資料、圖檔等，需註明資料來源，以符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範。如有抄襲侵權等情事，如經查實，取消參賽資格或獲獎資格。
- (二) 主辦單位保有參賽作品之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包含典藏、推廣、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等。參賽者且不得要求另支稿酬。
- (三) 參賽作品不另歸還，請自行備份。
- (四) 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作品不得投件，經發現使用曾經獲獎之作品參賽，則取消參賽資格或獲獎資格。
- (五)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規定之。

## 106 學年度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十二年國民教育新課綱教案設計競賽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教案主題：   |                                   |     |       |
| 融入之議題：  |                                   |     |       |
| 報名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u>(個人請填寫代表人資料即可；團體請依照成員人數填寫資料)</u> |                                   |     |       |
| 代<br>表<br>人   | 姓名：                               | 學號： | 聯絡電話： |
|   | 就讀系所與年級(全名)：<br>(範例：美術學系 三年級)     |     |       |
|   | 電子郵件：<br>(請確實填寫並書寫清楚，以利信件通知等相關事宜) |     |       |
| 成<br>員<br>二   | 姓名：                               | 學號： | 聯絡電話： |
|   | 就讀系所與年級(全名)：<br>(範例：美術學系 三年級)     |     |       |
|   | 電子郵件：<br>(請確實填寫並書寫清楚，以利信件通知等相關事宜) |     |       |
| 成<br>員<br>三   | 姓名：                               | 學號： | 聯絡電話： |
|   | 就讀系所與年級(全名)：<br>(範例：美術學系 三年級)     |     |       |
|   | 電子郵件：<br>(請確實填寫並書寫清楚，以利信件通知等相關事宜) |     |       |
| 成<br>員<br>四   | 姓名：                               | 學號： | 聯絡電話： |
|   | 就讀系所與年級(全名)：<br>(範例：美術學系 三年級)     |     |       |
|   | 電子郵件：<br>(請確實填寫並書寫清楚，以利信件通知等相關事宜) |     |       |

**\*若不到四位成員，則其餘空白即可。**

**\*報名確定後，所有資料之製作(獎狀等)皆以此表為據，請務必確實填寫。**

106 學年度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十二年國民教育新課綱教案設計競賽

報名資料自我檢核表

| 資料內容                             | 注意事項                  | 數量   |
|----------------------------------|-----------------------|------|
|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報名表   | <u>每位成員</u> 皆須親筆簽名    | 一式一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授權書     | <u>每位成員</u> 皆須填寫並親筆簽名 | 一式一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教案      | 教案設計須使用統一格式(詳見附件三)    | 一式三份 |
| <input type="checkbox"/> 教案完整電子檔 | 須連同教案一起繳交(同一檔案)       | 整組一個 |

備註：

1. 本人確認參賽作品內容未違反智慧財產權及未在國內外參賽獲得佳作以上獎項。
2. 本人已瞭解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文件，並同意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

教案設計者親筆簽名：

(每位成員皆須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106 學年度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十二年國民教育新課綱教案設計競賽 授權書

本組成員皆同意將個人/團體參賽獲獎作品無償授權予國立臺灣藝術大學作為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包含典藏、推廣、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等。

本作品保證為授權人所創作，如有抄襲、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即取消參選及獲獎資格，曾參與其他競賽獲獎者，亦同，本人無任何異議，並願負法律之責任。

成員 1 立授權書人（參賽者皆需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成員 2 立授權書人（參賽者皆需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成員 3 立授權書人（參賽者皆需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成員 4 立授權書人（參賽者皆需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06 學年度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十二年國民教育新課綱教案設計競賽（封面）

主題名稱：

融入之議題：

適用學科：

跨領域（無則免填）：

設計者姓名：

（團體請寫出所有參與者姓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教院示例格式（可視情況彈性調整）

|   |  |                                   |            |      |
|---|--|-----------------------------------|------------|------|
| 科目/領域別：   |  |                                   |            |      |
| 學習/教育階段(如第三學習階段/國小)_____  |  |                                   | 教學年級：_____ |      |
| 單元名稱：_____  |  |                                   |            |      |
| 教學資源/設備需求：  |  |                                   |            |      |
| 總節數：_____節(至多4節)  |  |                                   |            |      |
| 課程設計原則與教學理念說明：<br>(請務必以藝術領域領綱草案之特色重點說明本教學示例設計理念，並說明課程安排的前後銜接說明，如學習者所需要先備能力或特質、學習情境，並說明所融入之議題與藝術領域之連結) |  |                                   |            |      |
| 學習目標、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含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對應情形  |  |                                   |            |      |
| 學習目標  |  | (請務必結合藝術領域領綱草案之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並以條列式說明) |            |      |
| 核心素養  | 總綱   |                                   |            |      |
|   | 領(課)綱  |                                   |            |      |
| 學習重點  | 學習表現   |                                   |            |      |
|   | 學習內容   |                                   |            |      |
| 議題融入  |  | (列出所融入之議題)                        |            |      |
|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  |                                   |            |      |
| 學習目標代號  | 教學歷程   | 教學時間                              | 教學資源       | 學習評量 |
|   | (請分節撰寫：第一節、第二節...)<br>一、導入活動<br>二、開展活動<br>三、總結活動 |                                   |            |      |
| 參考資料  | 如：<br>一、輔助教材<br>二、網路資源<br>三、參考書籍<br>四、光碟         |                                   |            |      |
| 附錄  | 如：<br>一、評量工具或評量規準表(rubric)<br>二、學習單<br>三、自編教材    |                                   |            |      |



